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08)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高鑫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基於本公司業務需要及遵循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即在適當任期後更換核數師），董事會已於2025年5月23日決議：(1)不續聘本公司現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因此羅兵咸永道將自本公司即將於2025年8月14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及(2)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推薦，建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畢馬威之委任將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提交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接替羅兵咸永道退任後之職務，並任期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惟須經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於推薦畢馬威為新任核數師時，已審閱並考慮其費用建議、資格、專業能力及經驗，經評估後認為畢馬威符合監管要求，具備適當資格、勝任性、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以履行核數師職責。

本公司已接獲羅兵咸永道確認函，表明其退任並無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注意之事宜。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之間並無分歧或未解決事項，且本次更換核數師之事宜無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之情況。

載有(其中包括)畢馬威委任詳情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羅兵咸永道過往多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沈輝

香港，2025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沈輝(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華裕能(主席)
王冠男
梅夢雪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挹芬
陳尚偉
葉禮德